附件3：

**德惠市卫生健康局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指导小组**

为全面推进我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市卫健局成立指导小组，建立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指导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

一、成立县域医共体建设指导小组

组 长：李德斌 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副组长：周立新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崔生财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杨天宝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成 员：亓懿源 市卫健局人事科科长

 刘 睿 市卫健局疾控科科长

 张 波 市卫健局中医科科长

 张庆坤 市卫健局医政医管科科长

 陈继国 市卫健局法监科科长

 冀 翼 市卫健局规划信息科科长

 张玉婷 市卫健局妇幼科科长

 赵 艳 市卫健局财务科科长

 高红旭 市卫健局基药科科长

 骆世臣 市卫健局医改科科长

 王 超 市卫健局项目办主任

二、职责分工

1.人事科：协调编委、人社等部门，进一步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政策和医共体发展的薪酬制度。指导做好编制核定和统筹使用，加强聘用管理。落实医共体人员招聘、内设机构、岗位设置、收入分配等方面的自主权，指导实施乡村医生“县聘乡用、乡聘村用”。

2.疾控科：协调疾控中心、结核病防治所等卫生机构指导医共体按要求落实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等相关任务，疾控中心要加强与医共体的协作配合，做好技术指导、培训和业务管理，推进疾病三级预防和连续管理。指导建立以家庭医生为主体、全科专科有效联动、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中医科：指导市中医院牵头的医共体落实有关任务，落实中医药管理相关工作。

4、医政医管科：指导县级公立医院充分发挥与上级三甲医院医联体的作用，提升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医疗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加强医共体成员单位医疗技术、人才队伍等医疗服务综合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和区域互认。制定医共体内各医疗机构的诊疗目录，建立完善转诊管理办法。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实现医共体内医疗质量的同质化。

5.法监科：对各医联体内牵头医院、成员医院进行监督管理。

6.规划信息科：统筹推进医共体信息平台建设，推动医共体内管理、服务、业务等信息的互联互通、共享共用及大数据管理，上报相关信息表格。

7.妇幼科：协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指导医共体按要求落实公共卫生服务、妇幼保健等相关任务，做好技术指导、培训和业务管理，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8.财务科：协调财政部门，做好医共体资金的投入保障。原渠道足额安排对医共体成员单位的补助资金，实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按医共体常住人口总额预算，由医共体统筹管理和使用。指导医共体内财务实行统一管理，强化财务信息数据的监测。

9.基药科：指导医共体调整用药结构，优先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落实药品耗材统一管理政策。

10.医改办：指导实行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统一运作，执行统一管理标准。促进医共体内部和医共体之间实现资源共享。牵头做好医共体绩效考核工作。指导做好“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

11.项目办：协调发改、财政部门，统筹实施推进涉及医共体各建设项目等相关工作。